

证券代码：300867

证券简称：圣元环保

公告编号：2026-011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特制定本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薪酬（津贴）标准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如有）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其薪酬标准如下：

（1）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固定津贴，按月平均折算发放，

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但因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的差旅费以及依照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时所需的其他费用由公司承担。独立董事 2026 年度津贴为税前 10 万元人民币。

(2) 非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担任的经营职务和考核情况发放薪酬，薪酬结构与高级管理人员保持一致。

(3) 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如有）等部分构成。其基本薪酬结合其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工作年限、岗位责任、行业薪酬水平等固定指标给定。绩效薪酬以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经营效益实现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业绩完成情况核定。

2.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的薪酬，在 2025 年的薪酬标准上，根据公司 2026 年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情况领取薪酬。

3.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的确定以年度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绩效薪酬以月度预发和递延支付相结合方式发放，在会计年度结束后根据考核情况进行多退少补。中长期激励收入（如有）按照激励方案执行。

4.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不包含由公司承担的各类社会保险费用。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从中扣除下列事项，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公司代扣代缴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2) 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 (3) 国家或公司规定的其他款项等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5.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辞职、解聘等原因离职的，按照其实际任期和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在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职位变动的，则自职务变动生效之日起，根据新的任职情况，按新岗位领取薪酬，对应年度总薪酬分段核计并汇总。

6.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薪酬（津贴）方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